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于2015年8月11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15年10月10日、2015年11月13日、2015年12月12日、2016年1月12日、2016年2月16日、2016年3月16日、2016年4月19日、2016年4月25日、2016年5月13日、2016年6月14日、2016年7月14日、2016年8月11日、2016年8月27日、2016年9月28日、2016年10月28日、2016年11月28日、2016年12月29日、2017年1月26日、2017年2月25日、2017年3月24日、2017年4月25日、2017年5月25日、2017年6月24日、2017年7月25日、2017年8月25日、2017年9月27日、2017年10月27日、2017年11月28日、2017年12月28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出售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L088、2015-L113、2015-L122、2016-L003、2016-L008、2016-L015、2016-L025、2016-L027、2016-L036、2016-L053、2016-L061、2016-L078、2016-L091、2016-L096、2016-L099、2016-L106、2016-L120、2017-L006、2017-L009、2017-L013、2017-L034、2017-L045、2017-L055、2017-L068、2017-L075、2017-L088、2017-L091、2017-L107、2017-L116），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事项尚未全部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现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实施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公司共计收到交易对方山东德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棉集团”）支付的转让款共计28,431.56万元，占本次交易总交易额的58.20%。根据交易双方签订的重大资产出售框架协议及补充协议的约定，公司已配合德棉集团完成本次交易所涉及的纺织类资产的交割和过户。

因德棉集团未能按照约定期限全额支付交易对价，为确保上市公司利益不受损害，公司第一大股东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第五季实业”）于2016年8月10日作出《关于代为支付纺织资产交易剩余款项的付款安排承诺》。根据上述承诺，截止2016年12月30日，公司已收到第五季实业通过第五季（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为支付的纺织资产出售对价款人民币20,420.44万元。

2017年5月，公司现任董事长张培峰先生对德棉集团尚未支付的本次出售资产的交易对价的全部余款进行了担保。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本次交易的后续实施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26日